

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

丁帆 主编  
叶广芩 著

风也萧萧

雨也潇潇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风也萧萧 雨也潇潇 /叶广芩著 .—北京 :北京出版社 ,  
1999.1  
(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丁帆主编)  
ISBN 7-200-03628-5

I. 风… II. 叶…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3026 号

**凤也萧萧 雨也潇潇**

FENG YE XIAO XIAO YU YE XIAO XIAO

叶广芩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 销

北京市燕山联营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5.375 印张 347000 字

1999年1月第1版 1999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000

ISBN 7-200-03628-5

I · 558 定价:21.00 元

## 总序

丁帆

去年编完《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第一辑）后，总算松了口气。孰料此系列丛书一上市，尚颇受好评，一是读者反映不错，二是一些作家亦情有独钟。因此，在北京出版社文史部诸编辑的建议和促动下，这第二辑的九部作品亦很快面世了。

我曾在《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第一辑）的“总序”中说：“新时期以降，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的创作达到高峰期，富于地域文化特征的作品可谓汗牛充栋，……只出此8种便有深深的遗珠之憾，这种遗憾只有待这批作品面世后视读者的反应得以弥补。”未曾想到弥补“遗珠之憾”的契机来得如此之快，然而，在“弥补”的过程中，经过反复筛选，遴选了这九部作品集，却觉得还有“遗珠之憾”。明眼的读者一看便可理解其中的甘苦了，第一辑为8种，第二辑为9种，这个数字的变化就足可见最后定夺时不忍割爱的两难心境。即使如此，仍不能弥补在遴选时惆怅若失的那份无奈心境。

我们面临着一个文化转型的时代，经济体制逐渐走上了全球一体化的运作过程，而旧有的文化语境和现实生活形成的“文化滞差”给这个社会带来了一片文化的混沌状态，传统（乡土）与现代（都市）的分离而形成的观念的断裂，成为当

风也萧萧  
雨也潇潇

下许多作家思考的聚焦，我们不能不直面物质主义时代的种种文化的选择，而文学的表达，尤其是地域文化的表达，乃成为我们窥视这个世界风景线的最好窗口。

在幅员辽阔的中国，沿海和内地，南方和北方，东部和西部，平原与山区，乡村与都市，每一地域因着经济与文化的制约，都显现出不同的文化景观。发掘这块地域文化的特征，已经成为某些作家自觉的追求，更有一些未经理论熏陶的作家，以天然去雕饰的品格来书写具有地域风情的文本，这种在不自觉后面的本能冲动似乎更接近于创作美学的本源。我们发现，在大部分书写当下的地域文化小说中，作家们感悟到的两种思想、两种观念、两种文化所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精神断裂和思想落差，几乎成为他们所要表现的共同母题，无论是在偏远的山地，还是闪烁着现代霓虹的商业大都市，物质和欲望的压迫成为现代人的“影响和焦虑”。因此，这种内在的冲动成为地域文化表现现代人心理嬗变的一种定势，作家们在文化的裂变中也就找到了自己书写的位臵和最佳视角。

在物质和欲望的商业化写作时代，有些作家沉沦了，有些作家在作最后的抗争，还有一些作家干脆遁入历史题材，用浪漫和抒情来疗救心灵的创伤。他们所编织的一幅幅风俗画、风景画、风情画，俨然是地域文化小说的一束束古典的阳光，照耀着现代人心灵中的暗陬。我以为作为艺术的消极抵抗，它的全部意义就在于其中的人文内涵是激励人类永远向上、向善、向真、向美的原动力。就此而言，我对那种富有诗性的地域文化小说篇章，则更有一种膜拜的审美心境。

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坚守人性和人道已经很不容易了，作品倘使还有更大更多的人文涵量，则就更使人刮目相看了。我默默祈祷这套丛书中作家笔下所折射出的灿烂的人文阳

—————总序——

光，能给读者诸君心灵带来一片明媚和晴朗。

因此，我代表读者向九位作家表示最深挚的敬意！

因此，我亦代表九位作家和编者对支持出版这套具有学术和美学价值丛书的北京出版社的领导和同仁们表示虔诚的谢忱！

1998年10月

于金陵紫金山下

## 京味之中塑心史

贺仲明

在中国风味众多的地域文化小说中，京味小说可称得上是特色最著、成就最高者之一。20年代末期，著名作家老舍就以其风格独特、意蕴深沉的北京地方风俗画描摹，开创了北京作家以浓郁北京文化特色的生活为描述对象的京味小说创作传统，并使中国地域文化小说的发展在这里进入了一个高峰期。新时期以来，邓友梅、陈建功等京籍作家继承了这一传统，他们的创作成就虽然尚未达到老舍所达到的高度，但他们在创作数量与所反映的生活面，以及创作个性与艺术手法的多样化上，都超越了老舍时代。由之，京味小说已从个体作家创作发展成为一个风格相近而又各具个性的创作群体，成果丰硕又颇具声势。

叶广芩就是这个群体中颇具实力的一位。她虽然身居西安，但笔触却多是落在北京文化与北京人生活的描摹上，她始终是以一个浸着浓郁北京文化的北京人的心态和立场来体察生活的。尤其是她近年来的创作，多取材于与她个人家世与情感有深厚渊源的满族贵族后裔生活。它们不但以其题材的独特性，填补和丰富了京味小说的创作内涵，而且，更因作者强烈的主观投射特征，呈现出一种与惯常京味小说的展示与揭露所不同的文化情感特色，这些作品在客观上塑造着一种文化与生

活的独特心史。

满族贵族后裔们的生活和文化背景都是颇具特色的。自从17世纪满族旗人进入北京，他们就与北京文化结下了不解之缘。尽管他们的粗犷剽悍的民族个性因受到中国传统文化的长期熏染而逐渐消融，他们的民族风习也与原北京人生活风习相互交汇，并构成北京文化的一大特色，但满清的政治、文化政策仍然使满族北京人留下了一些自己的独特文化、生活特色，而这尤其突出地体现在满族贵族及其后裔们的身上。现实生活的骄奢与腐做，王朝统治的衰朽与没落，都给这些贵族及其子孙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迹。而由于他们的独特地位，中国悠久传统文化进入没落期后所弥漫的典雅与陈腐气息也同样渗透在他们身上。

叶广芩就出身于这样一个没落的满族贵族大家庭，或者说，她本人就是一个满族贵族的后裔。尽管由于年龄的原因，她未能亲历这一家庭由盛至衰的全过程，也没有过深地被她的生身文化所熏染，但这一生活和文化对她的影响是毋庸置疑的。尤其是在她长大后所遭遇的复杂时代变幻中，她亲身经历与耳闻目睹的家庭变故、亲人们的生活遭际及社会的历史文化变迁，都不断强化着她对自己的家庭和文化的感触与体悟。成年以后，叶广芩有机会走出北京，进入另一文化氛围的西安生活，并曾去异国游历。置身其中的困惑，跳出之后的旁观，理性的思索，冷峻的审视，与心的牵连、女性细腻的依恋和感悟，都交织在叶广芩的思想情感世界中。这使她的文学触角很自然地要伸向自己的记忆与自己的心灵。

所以，在叶广芩创作的初期，也许是感应于时代京味文学对于下层市民生活的关注，她也曾创作过《套儿》、《藤萝架下》等描摹北京普通市民生态的作品，并且其中的北京生活的

民俗化、口语化特征都体现得相当“正宗”，但显然，这些并非是她的心灵感触所在。只有进入90年代，她将她所熟稔于心又深有体悟的满族贵族后裔生活图画纳入她的创作世界，在这些有着她心的渗透的人物与历史的风云变幻中，她才找到自己创作的真正位置，显示出她的独特价值。

人物离不开一定的环境，而这些环境既体现出人物个性又透射出形成人物个性的原因。叶广芩展示了众多满族贵族后裔们的生活状况，更挖掘了这些生活背后的现实与文化环境——通过这些展示与挖掘，叶广芩表现出了鲜明的文化态度。

《瘦尽灯花又一宵》就描述了这样的生活和环境。作品中的生活风习固然有其独特性，但其封闭、禁锢与扼杀人性的冷酷、专制，更引人注目。那个主人公所恐惧的老王府，既可视作没落贵族生活的缩影式图画，更是对正常人进行异化和戕害的残酷摇篮。作品中逃出王府而大有作为的宝力格与碌碌无为的世家子弟老四形成鲜明对比，表达出作者对于那种生活与文化的厌弃。《风也萧萧》与《雨也潇潇》姊妹篇也表达同样的感情。作品中的父亲与其妻子、儿子共同构成着家族专制权威，对家庭的反抗者施以永远的无情惩拒，酿成一个悖逆人性的悲剧。作者的爱憎通过对反抗者舜锯儿女们自强自立的褒扬与对家族兄弟们骨肉相残、声色犬马的厌弃得到明确的表示。此外，《黄连厚朴》也对惠生所代表的家族文化作了揭示，并在这种文化与其孳生物龚晓默的卑劣自私之间找到了紧密的内在联系。这一切很容易使我们联想起三四十年代的家族小说如《家》、《财主底儿女们》等作品，它们的文化批判精神有着强烈的一致性。确实，在理性高度上，叶广芩与现代民主主义作家们有一脉相承处，都体现出一种旧文化阵营的叛离者的冷峻与批判。这种以理性为主体的文化审视也一定程度上折射出叶

广芩创作的文化态度，构成她所营建的文化心史中不可忽略的一个方面。

然而，如果叶广芩的文化心史塑造仅仅局限于此，那么，它显然见不出多少新意。事实上，正是因为叶广芩展示了她文化心史的另一面，即与她的文化审视与批判同时表现出的与之不可分割的悖反性情感——依恋与认同感，才因其真切深刻而显示出独特价值。

叶广芩的作品多以第一人称为叙述视角。这个“我”，无论在年龄、身份，还是在思想、经历上都与作者极其吻合，作品中“我”的思想情感显然很大程度上体现了作者的真实内心，是作者心灵的一种折射。

正如作者叶广芩一样，“我”与贵族后裔主人公们的生活与文化有着斩不断割不绝的亲缘与情感联系。虽然她曾庆幸：“我的头发没有被收进那华贵的楠木匣中，这使我免去了不少纠葛与灾难！”（《本是同根生》）并多少表现出一种置身事外的努力与企图，但正像她事实上一直不得不身在局中一样，她的情感与思想也必然受到她的文化与生活的纠结。如果说“我”在审视亲人们的生活和文化环境时明确表示了厌弃和批判的话，那么，在针对具体的人与事，“我”则往往陷入恨与爱的交织，批判与同情、拒斥与依恋相并存的情感悖论中，甚至，往往后者还战胜了前者。

这种情感矛盾最典型地体现在“我”审视那些贵族文化的正统继承者亦即叶广芩数部作品的主人公的时候。像前所述及的《风也萧萧》，尽管“我”对于贵族后裔亲长们的无情冷酷表示了批判与不满，但其中亦不无对他们的同情与谅解；甚至对戕害人性、充满恐怖与阴暗的老王府里的人们，“我”于感叹其没落之余亦有几分亲情的眷恋（《瘦尽灯花又一宵》）。

舜铨是叶广芩的几部作品中都曾细致描绘过的人物。在满族贵族文化熏染中长大的舜铨，将这一没落文化的儒雅高洁与懦弱无能充分地结合在一起，他的言行做派，俨然那一文化的现代残余的化身。对于舜铨的无所作为“我”不乏慨叹，但“我”更多表现出来的是建立在同情和眷恋基础上的认同和激赏。对他的儒雅脱俗之气，“我”于蕴含亲情的关注中表示骄傲与崇敬，对他的傲岸与骨气，“我”更是充满理解与仰慕（《祖坟》）。对于舜铨，“我”的态度显然是肯定多于否定，认同胜于批判。

与这种批判时常陷于犹疑与矛盾相对应的，是“我”对与贵族文化相对立的市民生活与文化的明确而一致的鄙弃与否定。在叶广芩的系列作品中，后者常常被作为前者的陪衬物和对应物而存在，比如《祖坟》与《本是同根生》中丽英、青青及其亲属的小市民气息正反衬出舜铨的高岸脱俗，李福根唯钱是图的行径更在舜铨的严词相拒和爱国捐献义举面前尽显卑琐和庸俗。“我”的文化取向是鲜明的。

昔日生活的眷倾，血脉亲情的连系，以及文化上割不断斩不绝的渊源，使叶广芩常难以在理智与情感以及不同的情感间找到明确的抉择与出路，“我”的形象的出现正可视作作者内心世界的一个冲泄口。显然，叶广芩所陷入的，远不是一种人性的情感困境，而是一种文化的无可逃避的魅力之惑。她的两难与自我对立，正显示出文化对人的无所不在的影响力和个人试图摆脱它的艰难。

《风也萧萧》中的舜镅是这种艰难困境的形象体现，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视作叶广芩矛盾心态的自况。舜镅是满族贵族家庭中一个颇富传奇色彩的叛逆者。她在青年时代为了爱情毅然背弃了她的贵族大家庭，并至死都没有与之和解，这无疑表现

出她的决绝与果敢。但是，在她生活和内心世界的另一面，却常在为对那种文化的背弃而痛苦、悔恨，她的内心深处始终深藏着“回家”的强烈愿望，乃至为这一愿望的不能实现而郁郁终生。而且，虽然她已经在生活和身份上脱离了她的贵族家庭，但她仍始终恪守着贵族家庭中的礼节规矩并以之训教子女，企盼自己的子女能够成为贵族文化的承继者。舜镅是一个勇敢的反抗者，却又最终成为自我文化的牺牲者，由这个形象我们可以体察出文化之根于人心灵束缚的顽强与无所不在，也可窥出几分作者的内心情愫。

叶广芩的文化心史，就是这样鲜明真切又充满着悖论与裂隙。从思想史意义上，我们完全可以对它进行评点，但从文学史意义上，却凸现出它真实而独特的魅力与价值。作者的蕴含自惑自疑的委婉心曲，伴以女性视角的对生活的独特、细腻的观察，在作者温婉的、徐缓有致的笔触下缓缓流出，不但显示出主观世界真实的融合与统一，更显示出一种温婉不失凝重的美学特征，具有丰厚的美的感染力。

正如前文所述，满族贵族文化从本质上来说与中国传统文化有着巨大的同一性，满族文化的深层底蕴正是中国传统文明。所以叶广芩在叙述她的文化心史之时很自然地要进入对更广泛的整个中国传统文化精神的考察。尤其是当她进入现实生活主题之后，她的文化精神就更近于对文化的抽象考察。失去了贵族生活的题材环境，与之紧密相联的文化批判与否定情感也自然减弱，留下的主要是对于传统文化的认同感与自豪感。

所以在她的以反映中日战争为内容的作品《风》中，血腥战争被演绎成为中日两种文化间的冲突，并借之以凸现中国文化的优势和厚重；在《注意熊出没》等反映日本战争孤儿是否返日及返日后生活的作品中，作者更是极力渲染与歌赞中华民

族传统的恋“根”情感，表现出强烈的爱国主义和民族自豪感。显然，作品中表现出的这种对于中国传统文化（作品中具体体现为北京文化）的强烈认同感和依恋感是与她在描绘满清贵族后裔生活时塑就的文化心史完全一致的，也真切地体现出京味小说作家集体性的文化特征。

心史寓含于北京的文化与生活之中，而由于题材的特征，叶广芩小说的京味也显示出自己的特征。她描绘的是高贵庄严的满清大院生活，塑造的是儒雅、闲适的贵族后裔形象，展现的是他们整日与箫、竹、棋、画打交道的生活，其语言、风味自然与平常的以北京普通居民生活为题材的京味小说有所差异。她笔下的人物虽然是满口北京话，却是透着典雅，去了鄙俗；她的叙述语言也是在叹惋与抒情中凸现着端庄与凝重——其实，只要看看她的小说标题“风也萧萧”、“雨也潇潇”、“瘦尽灯花又一宵”等，再比较传统京味作家如浩然的“弯弯绕的后代”，陈建功的“找乐”等，就可以明鉴这之间巨大的风格差异，更遑言作品内容了。所以，叶广芩的京味小说的成功与其说依恃的是独特的民俗与口语风味，倒不如说是凭借其描述生活深在的文化底蕴，以及作者真实透彻的感情投入。这一点，她与邓友梅及老舍的某些作品倒有相近处，但仍然显示出鲜活的自我独特个性。

形式与内容，既相分割又紧密相联。叶广芩的文化心史赖其京味小说的形式而凸现，其京味小说的形式亦因其深远细致的心史透射而显出个性。其实，她的与内容有着强烈同构性的京味小说形式又何尝不是她文化心史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呢？

1998年10月

新时期地域文化小说丛书

- |           |       |
|-----------|-------|
| 鱼 渡       | 李贯通 著 |
| 空 穴       | 赵本夫 著 |
| 良家妇女      | 李宽定 著 |
| 寻找鸟声      | 金学种 著 |
| 日落复日出     | 邵振国 著 |
| 胡天胡地胡骚    | 阿 成 著 |
| 你没有理由不疯   | 张 欣 著 |
| 永不回归的姑母   | 王祥夫 著 |
| 风也萧萧 雨也潇潇 | 叶广芩 著 |

AB211104

# 目 录

|                  |           |
|------------------|-----------|
| 总序 .....         | 丁帆 (1)    |
| 京味之中塑心史 .....    | 贺仲明 (1)   |
| <br>             |           |
| 黄连厚朴 .....       | (1)       |
| 瘦尽灯花又一宵 .....    | (51)      |
| 风也萧萧 .....       | (85)      |
| 雨也潇潇 .....       | (123)     |
| 本是同根生 .....      | (155)     |
| 祖坟 .....         | (171)     |
| 狗熊淑娟 .....       | (209)     |
| 风 .....          | (263)     |
| 注意熊出没 .....      | (299)     |
| 孪生 .....         | (329)     |
| 藤萝架下 .....       | (359)     |
| 你找他苍茫大地无踪影 ..... | (373)     |
| 学车轶事 .....       | (391)     |
| 退位 .....         | (409)     |
| 童年 (自传小说) .....  | (437)     |
| <br>             |           |
| 走出北京 (代后记) ..... | 叶广芩 (473) |

# 黃連厚朴

## 一

早晨，于莲舫拉开窗帘，透过结满霜花的玻璃隐约看见惠生老太太正站在院里看腊梅花。此时，天上仍落着稀疏的雪，地上、檐上都是莹莹的白，垂花门的花垂也积了雪，显得厚重臃肿，仿佛要将整个门框坠落下来。房檐下挂着长长的冰锥，锋利地泛着不折不扣的寒气，让人的心一阵阵发冷。院内没有脚印，也没人扫过，各房的门都紧紧关着。于莲舫想，这样严寒的天气，这样清冷的早晨，老太太能有此雅致，实在不是一般每日为青菜几毛几分一斤而操持的平民百姓所能做到的，除令人感到赏花者不食人间烟火的遥远和脱俗之外又难免产生一丝孤芳自赏的忧悒

与造作。老太太肩头的大红披肩与白雪相辉映，鲜亮醒目，只让人想起《红楼梦》“琉璃世界白雪红梅”中那些披大红猩毡的哥儿姐儿们来，看脸面，却又分明告诉人们，那哥儿姐儿已不复存在，红光的罩护下竟是富态一个贾母。朔风猎猎，冷气逼人中的悠闲贾母。

房子是老式平房，没有暖气，屋内气温很低。于莲舫哈着手，用冰凉的铁钩挑开炉盖，见炉中的蜂窝煤只有两个眼尚有些苟延残喘的亮儿，便扔了铁钩，放弃了挽救的希望。炉火这样不争气是昨天夜里烧得太乏，又加上新煤的缘故。这装着铁皮烟筒的煤炉正如这座规整的四合院，在京城中已属凤毛麟角。院子建于清代道光十六年，是孝和睿皇太后赏给御医龚尚臻的。龚家世代为朝廷御医，以辛劳谦恭，谨慎做人，医术精湛，换来了济世德劭的名声。先祖龚廷贤在明代便是名扬四海的医林国手，著有《寿世保元》、《鲁府禁方》等传世医书，驰名遐迩的十全大补汤配方及使用方法便为龚家所创，所以论龚家的医史实在久远得很了。惠生老太太的公公龚钟鹤也充任过太医院御医。清代太医院承袭明代医制，设管理院事王大臣一人，院使一人，下有御医二十人左右。御医们各专攻一科，分大方脉、小方脉、伤寒科、妇人科、疮疡科等。太医院建在前门内东南角，光绪二十七年以后，转至地安门东皇城根，离龚家住的锣鼓胡同并不太远。龚钟鹤在太医院隶属大方脉，专攻中风及五疸，医术高超，颇受内廷信任，为光绪、慈禧把脉诊过病，曾受太后“医林状元”之匾。清帝逊位后，龚钟鹤赋闲在家，求医者不计其数。民国时期，北京有四大名医，即肖龙友、施今默、汪逢春、孔柏华。龚钟鹤的名声虽不及四位响亮，但因为曾充任过御医，也很得病家看重。肖龙友对《伤寒论》的研究颇有建树，施今默注重辨证，汪逢春擅长时令病，

孔柏华为温病大家，御医龚钟鹤当时则以治中风而名噪京城。段祺瑞曾派专车请龚钟鹤去府上看病，脑后仍梳着大清辫子的龚国医对段祺瑞的相请怠慢异常。言去亦可，非黄金百两不能出门，且所乘的车必须去掉车座，车中摆上太师椅才合出诊规矩。于是段祺瑞不得不让人改车，去掉沙发座，安上太师椅，才恭请龚老太爷登车……那时惠生老太太的丈夫龚矩臣只有十岁，父亲出去诊病，他常常抱着诊匣，跟随父亲左右，形影不离。所谓诊匣不过是个紫檀木小盒子，内里装着明黄缎子缝制的脉枕。这只脉枕据说是光绪与西太后用过的物件，皇上与太后已去，龚钟鹤出宫时便随身带了出来。三寸宽五寸长的小枕细软精致，是龚钟鹤御医身份的象征。诊病时，御枕向外一拿，病者自添了万千的恭敬。特别是那民间少见的明黄色曾为礼部制定为只有帝后才可使用的颜色，是连亲王、贝勒也不准“僭越”的。皇帝用过的物件，老太后的腕也曾在上面搁过，如今却为百姓服务。昔日王谢堂前燕，眼下真的飞入寻常百姓家了，让百姓家也见识使用了帝王之物，获得了一种身份的满足，那病自然早早好了几分。

当年捧御枕的龚矩臣如今已年近九旬，承继祖业，成为德高望重的名医，因年纪太大，拒绝了一切社会头衔，不出大门一步，偶有求医上门者，也常被老伴惠生挡了驾，诚心地颐养天年了。为了不使老国医医术失传，中医研究所派副研究员于莲舫帮助老爷子整理医案。这个工作已进行了五六年，那些堆积的医案不过整了三分之一。并非工作效率不高，而是受制于多种因素：一来老爷子自幼随父行医，医案中有不少其父亲龚钟鹤的在其中，内容多涉及到宫内及后来诸多社会要人，牵扯到历史人物，这使于莲舫不敢掉以轻心；二来惠生老太太对老爷子的饮食起居管制极严，规定每日工作量不得超过两个小时。